

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57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林嘉南
電話：03-4629991轉611
電子信箱：chiananlin11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輔字第11300063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性平研習計畫、學校端報名表 (376439628X_1130006327_ATTACH1.pdf、
376439628X_1130006327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特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」，歡迎本市國中、小特教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7月17日桃教學字第1130066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0月24日(四)下午13:00-16:00，共計3小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興南國中活動中心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特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鞋子兒童實驗劇團。
- 六、研習時數：研習時數之核發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七、本案採Google表單報名，請欲參加之學校於113年10月14日(一)前，填寫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81YiMvbCcwP7hSv88>)回傳至興南特教組，由本校審核錄取名單。

電子
文
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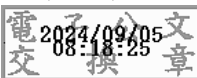


八、錄取學校將於113年10月16日(星期三)公告於本校網頁，若有取消或修改人數請於10月18日前來電通知，以利備取學校進行遞補。

九、請各校在不影響校務運作前提下，准予帶隊老師課務自理，以公(差)假登記參加。

十、本案聯絡人：林嘉南老師，電話：03-4629991分機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